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2-019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6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逐项表决结果均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提名王慧霞女士、韩永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王慧霞女士将接替李世银先生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职责;韩永强先生将接替龙传喜先生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职责,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慧霞女士,1963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职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84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河北财经学校教师;1998年11月至2009年9月,任河北经贸大学会计学院教师;2009年10月至今,任河北经贸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

韩永强先生,197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94年9月至1997年8月,任河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内审;2000年4月至2002年3月,任河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建华大街证券营业部副经理;2002年4月至2005年3月,任中国民族证券石家庄建华大街营业部副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05年9月,任明天控股有限公司合规专员;2005年10月至2006年9月,任河北先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财务助理;2006年10月至2011年3月,任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2011年4月至2011年10月,任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5年4月,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总经理、副董事长;2015年5月至2016年10月,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2016年11月至今,任玖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兼任河北云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韩永强先生目前还担任石家庄万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河北经贸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

截至目前,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独立董事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及相关任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1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22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2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2日

至2022年6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2022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9	关于核准2022年度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2022年对外捐赠授权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1年度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12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2021年度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13.01	王慧霞	√
13.02	韩永强	√

非表决事项:听取《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工作述职报告》

注:上述《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1-12项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3项议案所述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6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会议决议公告分别于2022年4月16日、2022年6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次股东大会议材料将在会议召开前另行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11、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河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河北省国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河北财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河北达盛贸易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06	财达证券	2022/6/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由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4、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并转交会务人员。

(二)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三)登记地点

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546室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为切实落实各级政府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公司鼓励和建议股东优先考虑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如需现场参会,请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提前关注并严格遵守石家庄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相关规定,进入会场前请出示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行程码、健康码"双绿码",接受体温检测,并如实完整登记个人相关信息。会议期间请遵守相关的疫情防控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工作。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546室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员:赵少远

联系电话:0311-66006224

传真号码:0311-66006200

电子信箱:cdzqdbs@cdzq.com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通过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五)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验证。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2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9	关于核准2022年度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2022年对外捐赠授权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1年度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2021年度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王慧霞	
13.02	韩永强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0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李世银先生和龙传喜先生任期至2022年6月16日届满且连任时间将达到六年,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李世银先生和龙传喜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李世银先生和龙传喜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世银先生和龙传喜先生确认与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且无其他任何有关辞任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因李世银先生和龙传喜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的新任独立董事正式就任前,李世银先生和龙传喜先生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李世银先生和龙传喜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守诚信,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两位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按照法定程序提名王慧霞女士、韩永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董事会同意在王慧霞女士正式出任公司独立董事后,接替李世银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职务;韩永强先生在正式出任独立董事后,接替龙传喜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职务。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7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向全体监事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6月1日上午11:00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国华主持,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依据公司所在行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此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8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6月22日 14:00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蔡伦路1690号5号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2日

至2022年6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三十一次、三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二十一次、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分别于2022年4月7日、2022年4月25日、2022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65	凯赛生物	2022/6/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所需材料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请持本人股票账户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请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拟出席会议的,请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请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

2022年6月16日北京时间9:30-12:00,13:30-17:00。

(三)登记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1690号5幢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本公司所在地邮戳日不晚于2022年6月16日17:00时,并请在信函或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请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前登记确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登记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1690号5幢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编:201203

电话:021-50801916

传真:021-50801386

联系人:臧慧卿

(二)现场参会注意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五)特别提醒

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控制人员流动、减少人群聚集,保障股东及参会人员的健康,公司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鉴于目前疫情形势严峻,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按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规定,持48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接受体温测量,保证随申码绿码、行程码、场所码等无异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并佩戴口罩进入会场。请各位予以配合。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6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项目组成员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天健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叶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5年	2015年	2019年	2021年	利扬芯片,凯赛生物,格林精密,迈得医疗,道通科技
秦劲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19年	凯赛生物、长盈精密
高 丽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0年	2008年	2010年	2022年	2019年度签署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是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5万元,2022年度审计费用将拟定参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行过程中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天健具备专业审计工作的职业素养,具有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良好的诚信水平,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况。天健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其责任和义务。公司本次续聘天健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编号:2022-046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 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请》的议案,并在同日披露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请的公告》(编号:2022-044)。

公司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时提交了《关于撤回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江化微发〔2022〕第009号)和《关于撤回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华泰联合字〔2022〕154号),申请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22〕82号)。中国证监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的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编号:2022-045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子公司收到《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江化微")于近日收到了由江苏省应急管理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内容

编号:(苏)WH安许证字[L00250]

企业名称:江化微(镇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殷福华

单位地址:镇江市新区青龙山路18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有效期:2022年5月27日至2025年5月26日

许可范围:氨溶液(含氮>10%,5300吨/年)、硫酸(25600吨/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

镇江江化微收到《安全生产许可证》,有利于公司G5等级硫酸和氨水的产能释放,提升公司竞争力,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2-045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5月2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6月1日在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凯敏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本次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其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2-046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还"起帆转债"募集资金金额9,000.00万元,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67号)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9,049,924.5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42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截止2022年5月27日已投入金额
1	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104,000.00	70,000.00	5,676.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28,904.99	28,904.99
合计		134,000.00	98,904.99	34,580.99

截止2022年5月27日,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64,503.91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存放余额519.74万元,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53,984.17万元。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为0万元。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为0万元。

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2022年3月4日归还募集资金1,000万元,5月10日归还募集资金10,000万元,5月30日归还募集资金10,000万元,6月1日归还募集资金9,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为0万元。

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1年11月24日归还募集资金1,000万元,2021年12月8日归还募集资金7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00.00万元,将在到期之前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本公告日,已使用募资金12,984.17万元。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

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本公告日,已使用募资金10,000万元。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本公告日,已使用募资金10,000万元。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

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本公告日,已使用募资金10,000万元。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

前次闲置募集资金及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审议情况	审议金额	归还时间	归还金额	尚未归还金额	到期时间
2020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0,000.00	2021-8-3	10,000.00	0.00	2021-8-3
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5,000.00	2021-10-22	1,000.00	0.00	2022-4-26
		2021-10-29	4,000.00	0.00	
2021年6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30,000.00	2022-3-4	1,000.00	0.00	2022-6-6
		2022-5-10	10,000.00		
		2022-5-30	10,000.00		
		2022-6-1	9,000.00		
2021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0,000.00	2021-11-24	1,000.00	2,000.00	2022-8-16
		2021-12-8	7,000.00		
2021年10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5,000.00	-	0	12,984.17	2022-10-8
2022年5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0,000.00	-	0	10,000.00	2023-5-9
2022年5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0,000.00	-	0	10,000.00	2023-5-26
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0,000.00	-	0	10,000.00	2023-5-29
2022年6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6,000.00	-	0	16,000.00	2023-5-31
合计	116,000.00	-	53,000.00	60,984.17	-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确保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本次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其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我们认为:起帆电缆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起帆电缆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2-044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1日在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桂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了充分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